

貝萊德世界能源基金 A2 澳元對沖

2020年09月 基金月報

表現, 主要投資, 投資組合分佈及摘要和資產淨值截至 2020年09月30日。所有其他數據截至 2020年10月08日。

重要提示：

- 基金投資於股票，較大的股票價值波動可招致重大虧損。基金集中投資於能源行業，因此與較廣泛的投資相比，其波動性或會較高。
- 基金需承受貨幣匯率風險、新興市場風險、對外資限制的風險、小型公司的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及或然可換股債券風險。
- 基金可運用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投資用途。然而，不會廣泛用作投資用途。基金在使用衍生工具時可能蒙受損失。
- 基金價值可升可跌，且可於短期內反覆，投資者或有可能損失一定程度的投資金額。
- 投資者不應單憑此文件作投資決定。投資者應參閱基金章程及產品資料概要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投資目標

世界能源基金以盡量提高總回報為目標。基金將不少於70%的總資產投資於全球各地主要從事能源勘探、開發、生產及分銷業務的公司之股本證券。

自股份成立日起每一萬本金的增長



有關數據顯示對本基金的股份類別進行10,000元假定投資的資產淨值變動。

累計表現

	3個月	6個月	年初至今	1年	2年	3年	5年	自股份成立日
股份類別(%)	-13.19	-1.63	-45.97	-43.61	-55.91	-50.27	-42.36	-63.80

年度表現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股份類別(%)	9.48	-21.54	-0.38	27.73	-28.97

股份類別表現按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基礎計算，將收入再作投資，已扣除費用。表現以相關股份類別的計值貨幣計算，包括持續徵收的收費及稅項，但不包括認購和贖回費用（如適用）。基準指數表現以相關計值貨幣計算及僅作比較用途。資料來源：貝萊德。過往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指引，不應作為選擇一項產品的唯一考慮因素。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全數投資金額。

基金評級



Morningstar, Inc. 版權所有。

基金資料

資產類別	股票
晨星分類	其他股票
基金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股份類別成立日期	2014年02月26日
基本貨幣	美元
股份類別貨幣	澳元
基金總值(百萬)	1,732.03 美元
基準指數	MSCI世界能源10/40總回報指數(淨值)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類別	UCITS
ISIN	LU1023058172
彭博代號	BGWEA2A
派息期	非派息股份

基金經理

Alastair Bishop
Mark Hume

主要投資 (%)

TOTAL SE	10.20
CHEVRON CORP	9.90
ROYAL DUTCH SHELL PLC	7.80
BP PLC	5.37
TC ENERGY CORP	5.29
CONOCOPHILLIPS	4.85
WILLIAMS COMPANIES INC	4.59
KINDER MORGAN INC	4.56
SUNCOR ENERGY INC	3.77
PIONEER NATURAL RESOURCES COMPANY	3.33
合計	59.66

投資或會更改

行業投資分佈(%)



負比重可能是因特定情況（包括基金購入證券的交易和結算日時差）及 / 或為增加或減少市場風險及 / 或風險管理而利用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工具）所致。投資分佈或會更改。由於四捨五入，總額可能不等於100%。

投資組合摘要

加權平均市值(百萬)	52,573.28 美元
市盈率	9.87x
市賬率	0.81x

費用及收費

最高首次認購費	5.00%
管理費（部分基金/股份類別包括分銷費）	1.75%
績效費	0.00%
有關費用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	

區域/市場 (%)



地區投資主要與產品所持證券的發行商註冊地相關，在計算其總和後以產品整體持倉的百分比表示。然而，在個別情況下，有關數據可反映證券發行商經營其大部份業務的地區。其他不包括在上圖。

市值投資分佈 (%)



+852 3903 2688 clientservice.asiapac@blackrock.com www.blackrock.com/hk

於2018年3月1日之前基金由Alastair Bishop管理。基金的投資政策及目標於2017年已被更改。在此之前，業績表現是在不再適用的情況下達致的。於2017年4月1日之前基金由Poppy Allonby 及 Alastair Bishop管理。於2015年12月31日之前基金由Robin Batchelor及 Poppy Allonby管理。於2015年9月30日，基金的表現基準從MSCI世界能源10/40總回報指數(淨值)改為MSCI世界能源10/40總回報指數(淨值)。變更的理由是新基準可反映此基金的投資組合管理所採用的UCITS集中程度限額，因此對基金而言提供更準確、適合和公正的比較。新基準已應用於基金從最初成立至今的表現記錄。有關變更並不影響基金現行的管理方式。

資料來源：貝萊德及晨星表現截至月底為止，以股份類別貨幣按資產淨值比資產淨值基礎計算，將收入再作投資。股份類別表現數據的計算已扣除費用。派息率並不獲保證，亦並非基金回報之準則。投資者或未能取回投資的全部本金。上述基金表現僅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任何人士投資於任何貝萊德基金，亦非因任何有關要約而擬備。本文所載的基金乃貝萊德全球基金的子基金。貝萊德全球基金是盧森堡的開放式投資公司，僅可於若干司法管轄區發售。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發售貝萊德全球基金。不得於美國發佈有關貝萊德全球基金的產品資料。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的表現，基金價格及其收益可升可跌，並不能保證。投資價值亦可能受到匯率影響。投資者可能無法取回原本投資金額。投資收益以基金股份類別交易貨幣計算，可能是海外貨幣。如是因此，以美元／港元作出投資的投資者，需承受美元／港元／海外貨幣兌換率的波動的風險。個別股票價格並不代表本基金的回報。香港投資者欲知有關詳情，請參考貝萊德全球基金章程，包括風險成份。此資料之發行人：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此資料及貝萊德網站（www.blackrock.com/hk）並未被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審閱。貝萊德是BlackRock, Inc. 的註冊商標。© 2020 BlackRock, Inc. 版權所有。所有其他交易商標乃為所屬者擁有。

BLACKROCK®
貝萊德